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5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23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東冉北街9號中國鐵塔產業園12號樓101會議室舉行2025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欒曉維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與欒曉維先生簽署董事服務合約。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2-2024年度任期激勵兌現方案。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修訂本公司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修訂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採取被認為必要或適當的一切行動，以完成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修訂的審批及／或登記或備案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雪穎

香港，2025年12月8日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8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上述第1項至第3項決議案的詳情載列於通函。
3. 為確定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至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出席特別股東大會，須於2025年12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於2025年12月23日（星期二）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特別股東大會。
4. 凡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特別股東大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須在不遲於特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5年12月22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總部（如為內資股股東）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本公司總部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東冉北街9號院北區14號樓-1至3層101，郵編：100195；電話：(8610) 6870 8806。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 2862 8555。股東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影印本始可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7. 在特別股東大會上提議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8. 本次特別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特別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9. 本通告的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相符，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	張志勇（董事長）及陳力（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	程建軍、苗守野、劉桂清及房小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裴振江、胡章宏、張薇及文步高